

刍议新课标下的初中语文启发式教学

王蕴

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滩里镇中学

[摘要]孔子是中国的一位伟大的教育者，他非常注重启发性的教育。他曾经说过：“不愤不启，不悱不发。”此处的“愤”，就是愤怒地学习、积极地思考，然后要将自己的知识表达出来；“发”意开其意，指导其意；“悱”是指在积极的思索之后要说的话，但是不能很好地表达出来，那么就请教老师回答。对老师来说，要发挥自身外在因素的影响，激发其内在动力。启发性的教育，其目的在于将其转变为特定的知识，进而将其转化为能力。这两种转变都体现了老师的领导地位。（所学内容：学生所掌握的专业技能）。在此，指导是转换的关键点。教育，就是要让学生爱学、会学。激发学生的学习动机很重要，而激发学习动机则是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。“学习动力”是一种对知识的渴望（表现为兴趣、信仰、渴望和焦虑）。而对知识的渴望是对知识的渴求。学习需求是指一种在学习过程中，由于缺乏一定的知识而产生的一种精神境界。

[关键词]初中语文；启发式；教学；探讨

[DOI] 10.12252/j.issn.2096-6261.2020.03.1379

启发性教学与灌输性教学不同，它是以学习者的学习与发展为中心的。这种方法的根本目的在于激发和培养学生的主动性和主体性，鼓励他们主动思考，鼓励他们动脑、动口、动手来获取。那么，怎样才能使启发性的方法更好地应用于语言的学习？因此，怎样才能对中学语文的启发性进行更好的理解？我觉得应该从下面的一些地方开始。

一、启发式教学应当把握本专业的特点

从语文的本质上讲，它是一种交流的手段，也是一种文化的媒介。对于孩子们来说，这是一种无形的影响。而在实际的作文教学中，对学生的创新精神、人格素质、专业素质的培养都是有益的。所以，运用启发性的方法应该根据学科本身的特点，将启迪的重心放在“人”的智力和对语言的领悟上，突破以往只靠学习来获取知识和技能的习惯。因此，如何“启发”是很关键的。

二、启发式教学也有其特定的条件

我们了解到，初中语文的定义如下：一个人的语言技能，最主要的表现在听、说和读上；除了写作能力以外，还要体现在认识能力、联想能力、思维能力和道德素质方面。所以，提高学生的语文能力，既要提高听、说、读、写的能力；也要包括提高认识、联想、思考等智力要素，以及品德、情感和美德等非智能要素的能力等级。总之，提高语文的能力，实质上就是从整体上提升汉语的综合素养。由此可以看出，在课堂中使用启发性学习具有一定的原理。因此，在实际的教育中，要准确地掌握这种需要，首先要思考的是教师的教法问题。唯有不断地在教学中进行改革，寻求最优的教学方法，方能取得最好的教学成果。

三、“启发性”的具体方法

启发教学是一种以宏观为单位、以文本为中心、以教师为引导、以自主创新为主的教学方法；并着重于引导和激励，即：第一步是引导，激发学生的阅读兴趣。这就是在单元教学的开始阶段，老师必须起到引导的带头作用，以激励为主；从提出问题入手，引导学生的学习动力，把孩子对基础概念原则的消极接受，转变为积极探索、发掘、获取快乐；提问的时候要讲究技巧，要从最重要的问题入手，让学生对基本的知识有更多的了解，这样才能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。比如语文第一册，第一单元训练“诗歌朗读”，在基本的学习内容中，重点是“节奏”与“用韵”。在课堂上，老师可以利用“诗的节奏”作为导语，让同学们在对乐曲的节律有一定了解的情况下，将韵律与乐曲的节律结合起来，从而更好地理解诗词的韵律；这样，将语文与基本的单元知识有机地联系在一起，才不至于空虚，激励的作用也会非常明显，让同学们都动脑筋、动

手、动口进行实际操作，他的目标也就达成了。其次是教师的启蒙和精讲。“启读”是指激发学生去学习、提高阅读和思维的能力。所谓精讲，就是在读的过程中，一要选择，二要精讲，以最简洁的语言来培养学生的阅读水平，掌握教学重点和难点。使学生从感性的认识提高到理性，精讲的全过程中要做到精炼、实效、把握关键、突破困难、目标明确、将文本和单元式的教学有机地联系起来。在这个时期，老师指导也要注重培养和塑造学生的思考，培养和提高学生的思考技能。三是孩子们所理解的精讲。这一过程是以前面两个步骤为基础，使学生能够消化和吸收。“课后练习”与“单元练习”是学生主要的手段，教学中的重点在于对困难进行恰当的引导和对知识理解的强化。第四节是对教师的评估和对学生的创新。这一时期，是将学习到的东西运用到实际操作中，转变成技术运用的过程中，尤其是在训练学生的自主思维和创新意识的同时，还可以提高他们对问题的处理和分析。从阅读与书写之间的联系出发，阅读能力主要表现在“写”与“读”之间，“写”是阅读“目标”，“写”则是“阅读”质量上的一次飞跃。此外，就创新型人才的培育而言，写作是最好的途径。一是写作是一项具有创造力的行为；二是常言道，“文如其人”，能从某个方面反映出一个人的人格素质发展情况，在写作训练中，还可以引导他们正确、适时地进行评估。

四、论“启发式”的教学特色

从上述的几个方面来看，本文认为：启发式教学具有以下几个特征：第一，注重自主学习，在老师的指导下，在课堂中充分利用教师的引导，即是活动型的，也是启发性的。其次是基于读写，体现了听、说、读、写相融的特点。第三，把单元式的学习作为一个客观的整体，把单一的文本作为一个宏观的形式，强调了单元式的学习。

简言之，传统的教育是一种以“知识为中心”的教育，它既加强了“知识”，又忽视了“人的生存”和“人”的全面发展。它把注意力集中在对知识的接收上，把他们变成了一个装满了知识的容器，而非一个有人格的人——生活的主体。这就是传统的教学存在的基本问题，而这种不足正是制约着学生全面实施素质教育，尤其是创造性的质量教育，所以，我们应该清楚地意识到传统教育的弊病。

参考文献：

- [1]赵静.新课标下初中语文教学中的启发式教学[J].魅力中国,2016(14):381.
- [2]何得伟.新课标下初中语文教学中的启发式教学[J].读写算(教师版)(素质教育论坛),2017,0(37):183.